

浙江省教育厅

办〔 〕

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开展普通本科高校 “十四五”教学改革项目建设工作的通知

本 ：

彻 《 等 》，
“ ” ，持 本 ， 导 大
， ， 本
。

一、建设目标

本 ，持
， 程
、 材 地 ，创 才
， 成 的 ，
才 ， 创 、
才 。

二、建设重点

等 的 ，出
当 本 点、 点 点 ， 别 “

”、程、程、创创、
拔才、等才、
、代产、等
、才。
才大，
按，报。程
单，本次不。

三、建设数量

才。报才：博
不，不，
。本次采到、备案。
()
程成等
，不
，并，长办报。
备案，。从

四、申报要求

持，参般不参
，不得持。
得部的不报；
程的持不得报；“

” “不 ” “ ” 的
持 不得 持 报 。 才
， 筹 报 ， 不得 、 。
层 部 持 的 不得超 的 。

五、材料报送

《 等
报 》 ()、《 等
报 表》 ()， 并
(版) (版)电 ，
()报 处。 : ，
电 : ， :

: 等
表 ()
等 报
等 报
表

办

(此)